

四川省省级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四川省省级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关于恢复正常上班的通知

各缴存单位、缴存职工：

按照9月14日《成都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通告》（2022年第11号）要求，自9月15日12时起，四川省省级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恢复现场、网上及人工座席咨询等各渠道业务受理，办事人员按照规定严格做好亮码、测温、登记等疫情防控措施。后继将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动态调整。

请大家相互转告！

四川省省级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2年9月15日